

# 石市已有18家省级“放心肉菜超市”

## “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新闻发布会昨日召开

□本报首席记者 李惺 本报记者 杨琨

3月14日,石市召开了“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新闻发布会,发布会上,就石市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情况和部门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新闻发布,将今年3月份确定为“消费维权宣传月”。

### “放心消费示范单位”总量达1467家

2021年,市场监管局围绕放心消费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单位”总量达1467家,成功创建18家省级“放心肉菜示范超市”、41家市级“品质食品管理示范超市”、130家省市级校园食品安全标准食堂;商务局打造形成的商旅文体深度融合的“1+4+N”夜经济发展格局,推进夜经济,自2021年4月15日启动至10月底结束,143家夜经济延时服务企业,夜间实现销售额58.36亿元,占到全天营业额的32.19%。全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共查处违法案件900多起,严厉打击了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违法行为。12315热线受理投诉案件办结率达到98.99%、举报案件办结率达到99.27%,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000余万元。

2021年,全市公安机关共破获侵权假劣类案件553起,采取强制措施482人,移送起诉440人,涉案金额约1.45亿元。侦办大要案24起,1起案件获得公安部领导

肯定批示,2起案件获得公安部通报表彰,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2021年全市共出动检查人员16708人次,检查各类文旅经营单位5029家次,取缔非法经营单位4家,行政处罚案件87起,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3起;处理涉旅质保金投诉案件21起。全年受理旅游类投诉360件,为游客挽回经济损失29万元。

2021年,财政局安排消费维权专项资金,创建消费教育示范基地、开展比较试验、不断加强消费维权队伍建设。

### 将确保消费者满意度测评持续全省第一位置

2022年,石市将坚持系统思维,强化消费维权共建共治共享,重点在以“八个持续”精准施策,为营造安全放心绿色消费环境高质量发展积极贡献。

将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实际,不断扩大消费知识宣传面。持续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河北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以及各部门所属监管行业、领域涉及的法律法规等,进市场、进学校、进基层、进社区宣传活动;持续对消费者关注的热点商品和服务,有针对性开展比较试验和消费警示,传递正确的品牌消费信息。持续督促企业自律经营,强化诚信意识和社会责任感。持续推进石市消费者满意度测评工作再上新台阶,确保石市消费者满意度测评持续全省第一位置。持续深化部门协同

监管。持续运用调解、约谈、点评、评议、媒体曝光等多种手段,加大对重大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典型案例的曝光,努力实现侵权行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持续创建消费教育示范基地建设,力争在去年创建30家基地的基础上,今年再创建40家。持续建立健全消费者高效便捷快速的投诉调解处理机制,在全社会构筑起“天天3·15”浓厚氛围。

### 石市将实现1000家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承诺

2022年,石市将建设3000家标准化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将持续推动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工作,按照《河北省线下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指引》要求,通过向乡村、向品牌、向街区延伸,不断扩大承诺企业覆盖面,实现1000家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承诺。将结合各市场监管所规范化建设,规范高标准消费维权工作站157个,推动大型商场、旅游景区、社区设立消费维权服务站330个,发展消费维权直通车企业和ODR企业100家,进一步筑牢消费维权网络。积极探索消费体察、消费调查、比较实验、志愿者服务相结合的工作新模式。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重点问题,做好家用汽车“三包”监管、缺陷消费品召回工作;积极推行合同示范文本,围绕供水、供暖、供电等民生领域,严厉打击利用不平等合同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坚持“查处与规范并重”理念,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 石市集中销毁假冒伪劣商品64.53吨

■3月14日上午,石家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河北翔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集中销毁假冒伪劣商品活动,涉及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烟酒、日化产品、被装等8大类35种共计64.53吨假冒伪劣商品。

本报首席记者 李惺 记者 杨琨 图文报道



### 300余件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被销毁

■日前,在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举行的“3·15”消防产品质量宣传暨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集中销毁仪式现场,消防救援人员手持切割机、大锤,将查处的灭火器、消防水带、直流水枪、消防应急照明灯具、防火门等300余件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进行现场销毁。

本报记者 冯月静 张海强 图文报道

## 中国人保寿险河北省分公司

### 启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根据河北银保监局统一安排,人保寿险河北省分公司全面启动2022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活动口号为“共促消费公平、共享数字金融”。本次活动将围绕“特殊群体金融权益保护”“特定区域金融服务推广”“警惕代理维权”“理性投资”“科技向善优秀征文评选”“诚信教育”六大主题展开。

特殊群体金融权益保护。通过面向老年人群体智能软件功能建设,宣导保险智能软件功能及技术平台运用知识,培养全系统倡导敬老助老理念等各项活动,进一步增强加强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智能技术运用能力及风险防范意识,实现更大范围消费公平。

特定区域金融服务推广。聚焦特定区域,开展消保宣传“走出去”系列活动。为无网点地区及无法到达网

点人群提供保险金融各项服务,增强消费者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倡导“科技向善”,警惕代理维权。倡导“科技向善”,提高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意识和能力,提醒消费者遵守合同约定,防范不法分子牟利圈套,避免参与“代理维权退保”“职业化投诉”“保险退旧买新”等违法活动,引导消费者依法理性进行维权。

倡导“理性投资”。引导消费者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观念。通过金融教育宣传,不断提高人民群众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让金融消费者知晓没有高回报、低风险的金融产品,高收益意味着高风险,注意防范“保本高收益”等名义的金融诈骗。

“科技向善”优秀征文评选。倡导“科技向善”,为消

费者提供金融消费法定权利的知识普及,及“以案说险风险提示”信息,持续开展常态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工作。

开展“诚信教育”。加强消费者事务工作委员会,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能部门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义务的教育培训。

人保寿险河北省分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已将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纳入日常经营全流程。公司在各网点公示投诉电话、通讯地址等投诉渠道信息和消费投诉处理流程,倡导消费者理性合法维权。活动期间,为构建良好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氛围,公司还将通过设计主题海报、横幅、H5、微视频等各种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各类宣传活动。